

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

四川省教育厅

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关于 2023 年高等职业学校面向涉藏州县和大小凉山彝区县“9+3”毕业生单独招生工作的补充通知

各市（州）招生考试委员会、教育主管部门，有关职业学校：

因 2023 年护士执业资格全国统一考试将于 4 月 8 日至 9 日举行，经研究，决定将 2023 年高等职业学校面向涉藏州县和大小凉山彝区县“9+3”毕业生单独招生（以下简称“9+3”高职单招）考试时间由 4 月 8 日调整为 4 月 11 日，录取有关工作时间依次顺延（见附件），其余事项均保持不变。

阿坝州、甘孜州、凉山州、乐山市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和各内地“9+3”学校要采取有效措施，将“9+3”高职单招有关政策精神和调整后的考试时间等具体事项传达给“9+3”应往届毕业生；有关高职学校要根据最新工作进程安排，进一步细化组考方案，切实做好报名、命题、考试、评卷等各项工作。

附件：四川省 2023 年“9+3”高职单招工作进程安排

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



四川省教育厅
2023 年 3 月 13 日

附件

四川省 2023 年“9+3”高职单招工作进程安排

时间	工作	负责单位
3月10日前	报送招生章程	有关高职学校
3月15日前	发布招生章程	有关高职学校、教育厅、 省教育考试院
3月21日 8:00 至 3月23日 17:00	报名及填报志愿	有关高职学校、内地“9+3” 学校
3月29日至4月3日	考生资格审查及公布审查合格 名单	省教育考试院、各市（州）教 育主管部门、有关高职学校
4月11日	考试	有关高职学校、内地“9+3” 学校、省教育考试院
4月14日前	报送拟录取名单	有关高职学校
4月19日前	集中审议拟录取方案	教育厅、省教育考试院、 有关高职学校
4月20日至4月26日	公示拟录取名单	有关高职学校
公示期结束后	向省教育考试院报送公示无异 议拟录取名单，办理正式录取 手续	有关高职学校、省教育考试院